

证券代码：300800

证券简称：力合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1-020

## 力合科技（湖南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 2021 年度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力合科技（湖南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依据《公司章程》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，并参照行业、地区薪酬水平，制定了 2021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，并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适用对象

公司的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

#### 二、适用期限

2021 年 1 月 1 日-2021 年 12 月 31 日。

#### 三、薪酬标准

##### 1、非独立董事

公司内部董事根据其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，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，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；公司外部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。

##### 2、独立董事

每人每年 10 万元人民币(含税)。

##### 3、高级管理人员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、实际工作绩效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。

##### 4、监事

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根据其担任的具体职务，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，不额外领取监事津贴；不在公司任职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。

#### 四、其他规定

- 1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均按月发放。
- 2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届次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- 3、上述薪酬金额均为税前金额，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。
- 4、根据相关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，董事和监事薪酬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。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力合科技（湖南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23日